

香港女童軍總會
香港賽馬會社區資助計劃「盡責公民展潛能」跨代共融計劃
「Make A Difference」社區服務(地域層次)
港島地域 - 正向健康顯關懷
外遊及健康申報表 (2019 冠狀病毒病)
(適用於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)

參加者姓名: _____ 隊號: _____

請填妥下列表格交回領袖 (在適當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甲部 — 14 天內的外遊紀錄

- 本人子女在活動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
- 本人子女在活動前 14 天內由境外回港
離港時期: 由____月____日(離港日期)至____月____日(抵港日期)
外遊地點 (請列明國家及城市): _____

乙部 — 是否曾經確診

- 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- 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並已痊癒。
留院日期: 由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

丙部 — 照顧本人、或與本人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
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現 已經痊癒 / 仍留院醫治 / 出院進行藥物治療 (請刪除不適用者)。 該患者與本人子女的關係: _____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。

丁部 — 照顧本人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所居住大廈及工作地點情況
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所居住大廈及工作地點在過去 14 天內沒有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確診個案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所居住大廈及工作地點在過去 14 天內有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確診個案
地點: _____

戊部 — 本人的健康狀況

- 本人子女沒有咳嗽、氣促、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。

本人將督促子女遵守總會所定的所有衛生措施，以保障活動所有參加者的安全及健康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 (正楷): _____

日期: _____

註: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如被界定為「密切接觸者」或「密切接觸者」的同住成員，必須按衛生防護中心的指示進行檢疫/檢測，切勿出席集會/活動。